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营业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召 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营业范围并修订<公司章 程>的议案》。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变更营业范围的说明

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为确保合规经营,特申请对公司经营范围做变更及增 加调整,详细如下:

变更前:三(2-羟乙基)异氰尿酸酯(赛克)、氰尿酸、钛酸正丁酯、钛酸 异辛酯及副产品(硫酸铵、氯化铵、液体粗品赛克)生产、销售:钛酸异丙酯、 钛酸乙酯生产、销售(有效期限以安全生产许可证为准);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 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公司经营的货物或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 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变更后: 许可项目: 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 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三(2-羟乙基)异氰尿酸酯(赛克)、氰尿酸、钛酸正丁酯、钛酸异辛酯及副产 品(硫酸铵、氯化铵、液体粗品赛克)生产、销售;钛酸异丙酯、钛酸乙酯生产、 销售(有效期限以安全生产许可证为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家限定 公司经营或禁止公司经营的货物或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 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经营范围的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批准的结果为准。

二、修订《公司章程》相应的条款

《公司章程》有关条款修订的对照情况如下:

原章程内容 修改后的章程内容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 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 营范围: 三(2-羟乙基) 异氰尿酸酯(赛 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 克)、氰尿酸、钛酸正丁酯、钛酸异辛 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 酯及副产品(硫酸铵、氯化铵、液体粗 准); 三(2-羟乙基)异氰尿酸酯(赛 品赛克)生产、销售;钛酸异丙酯、钛 克)、氰尿酸、钛酸正丁酯、钛酸异辛 酸乙酯生产、销售(有效期限以安全生 酯及副产品(硫酸铵、氯化铵、液体粗 产许可证为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 品赛克)生产、销售;钛酸异丙酯、钛 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公司经 酸乙酯生产、销售(有效期限以安全生 营的货物或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 产许可证为准): 货物进出口, 技术进 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 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公司经 营的货物或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 营活动) 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 营活动)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不变。本次修改《公司章程》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于股东会审议通过本事项后由董事会授权相关人员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具体变更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及备案的情况为准,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9日